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

113 學年度素養導向部定必修課程公開觀課研習-

新北市立豐珠中學

壹、計畫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19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93767號函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教署高中美術學科中心113年9月10日第2次研究暨種子教師擴大會議決議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促進美術學科素養導向課程發展,提升藝術教師的教學觀念與實務。
- 二、建構美術科教學實踐知能,並透過教師同儕間的授課觀摩學習,增進教師教學研究之風 氣,促進教師專業成長與提升教師教學品質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: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-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- 三、協辦單位:新北市立豐珠中學

肆、參加對象

全國公私立高中職美術科與藝術領域相關教師(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/高職教師),請各校鼓勵美術教師參加並准予公(差)假課務排代。

伍、研習內容

- 一、研習日期:114年04月10日(四)13:30-15:20。
- 二、研習地點:新北市立豐珠中學(新北市貢寮區雞母嶺街 6-6 號)。
- 三、報到時間/地點:13:15-13:30,新北市立豐珠中學書法教室。
 - ▶ 本次研習觀課班級學生組成為「高中國中混齡教學」。

四、研習課程表:

課程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/負責人員
13:15-13:30	報 到	美術學科中心
13:30-14:00	「有趣的攝影構圖」 說 課	新北市立豐珠中學/
14:00-14:50	「有趣的攝影構圖」 觀 課	林麗雲校長
14:50-15:20	「有趣的攝影構圖」 議 課	中國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/ 秦興和助理教授
15:20-	賦 歸	美術學科中心

五、本次研習相關之議題融入及對應課綱學習內容之參考:

項目	對 應 內 容
	美 E-V-1 平面與立體構成原理*、視覺符號分析與詮釋*
學習內容	美 E-V-5 生活議題創作
7 11/12	美 P-V-3 生活美學*
	美 P-V-4 藝術行動*
議題融入環境教育、生命教育、國際教育	

^{「*」}標記者,表示每科目超過2學分時建議增加之內容。

陸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http://inservice.edu.tw/報名。
 - (一)上排選單點選【研習搜尋】,開課單位點選【學科中心】,進入後點選【美術】,即 可找到美術學科中心所辦理之研習。
 - (二)上排選單點選【研習搜尋】,右邊選單進入【研習進階搜尋】,於【研習名稱/代碼】 後,輸入研習代碼:【4979432】,按下方查詢即可找到研習報名頁面。
- 二、研習報名截止日:114年04月08日(二),請務必提早報名。
- 三、報名人數:5人為限,因場地容納人數有限,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。
- 四、研習時數:研習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 2 小時,請與會老師務必完成簽到簽退流程,俾 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
柒、注意事項:

- 一、請欲參與研習之師長,請於報名截止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,因研習報名人數有限,敬請提早報名,報名額滿後將不再提供報名。
- 二、已報名研習之教師,請務必準時參加。如當天無法出席或晚到者,請提前告知主辦單位。
- 三、參加研習教師當日接駁車將於**雙溪火車站、13:10** 接駁發車;返程將於**新北市立豐珠中學、15:50**(可彈性調整)發車前往**雙溪火車站**;自行開車前往者,停車請依校方警衛室引導停車。。
- 四、本次研習無提供接駁,請各位研習教師自行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研習地點;自行開車前往者,停車請依校方警衛室引導停車。
- 五、美術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基鐘課務排代費及交通費、研究教師之交通費,由美術學科中心 支應。
- 六、更多訊息請留意美術學科中心網站;
- 七、網址:https://ghresource.kl2ea.gov.tw/nss/p/FineArts
- 八、承辦單位保留修改、變更研習內容細節之權利,且不另行通知。

捌、地理位置:新北市立豐珠中學(228新北市貢寮區雞母嶺街6-6號)

- 一、從雙溪火車站搭乘計程車到達(耗時約15分鐘)
- 二、從貢寮火車站搭公車方式到達,班次較少:
 - (一)公車站牌從貢寮火車站[新巴士]→到福安廟[新巴士]
 - (二)F838 貢寮火車站[新巴士](耗時約29分鐘)
 - (三)F839 鼻頭角[新巴士](耗時約28分鐘)



玖、研習聯絡人: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李小姐、王小姐,電話(02)2501-9802。